土城子乡“一张惠民卡”补贴项目清单

一、民政局(12项)

**1.农村特困人员供养资金(2007年开始实施)。**

标准：2013年五保分散供养对象每人每年3000元；

2014年五保分散供养对象每人每年3200元；

2015年五保分散供养对象每人每年4000元；

2016年农村特困供养对象每人每年4500元；

2017年农村特困供养对象每人每年6200元；

2018年农村特困供养对象每人每年6700元；

2019年农村特困供养对象每人每年7100元；

2020年农村特困供养对象每人每年7500元：

2021年农村特困供养对象每人每年8000元：

2022年农村特困供养对象每人每年9000元。

**2.农村最低生活保障资金(2007年开始实施)。**

标准：农村低保对象发放标准分三类五档。

2013年A类2300元/年，B1类2240元/年，B2类2160元/年，C1类2060元，C2类1980元/年；

2014年A类2540元/年，B1类2480元/年，B2类2400元/年，C1类2300元，C2类2220元/年；

2015年A类2800元/年，B1 类2680元/年，B2类2580元/年，C1类2480元， C2类2400元/年；

2016年A类2980元/年，B1类2860元/年， B2类2760元/年，C1类2660元，C2类2580元/年；

2017年A类3200元/年，B1 类3100元/年，B2类3000元/年，C1类2900元，C2类2800元/年；

2018年A类3500元/年，B1类3400元/年，B2类3300元/年，C1类3200元， C2类3100元/年；

2019年A类3700元/年，B1类3600元/年，B2 类3500元/年，C1类3400元， C2类3300元/年；

2020年A类3900元/年，B1类3800元/年，B2 类3700元/年， C1类3600元， C2类3500元/年；

2021年A类4100元/年， B1类4000元/年， B2类3900元/年，C1类3800元，C2类3700元/年；

2022年A类4320元/年，B1 类4200元/年，B2类4080元/年，C1类3984元，C2类3900元/年。

**3.城市最低生活保障资金(1998年开始实施)。**

标准：城市低保对象发放标准分三类五档。

2013年A类550元/月，B1类420元/月，B2类400元/月，C1 类380元/月，C2 类330元/月；

2014年A类580元/月，B1类450元/月，B2类430元/月，C1 类410元/月，C2类360元/月；

2015年A类580元/月，B1类480元/月，B2类450元/月，C1 类430元/月，C2类390元/月；

2016年A类600元/月，B1类500元/月，B2类470元/月，C1 类450元/月，C2类410元/月；

2017年A类620元/月，B1类530元/月，B2类500元/月，C1 类470元/月，C2类440元/月；

2018年A类650元/月，B1类560元/月，B2类530元/月，C1 类500元/月， C2类470元/月；

2019年A类670元/月，B1类580元/月，B2类550元/月，C1 类520元/月，C2类490元/月；

2020年A类690元/月，B1类600元/月，B2类570元/月，C1 类540元/月，C2类510元/月；

2021年A类710元/月，B1类620元/月，B2类590元/月，C1 类560元/月，C2类530元/月；

2022年A类730元/月，B1类640元/月，B2类610元/月，C1 类580元/月，C2类550元/月。

**4.临时救助资金(2010年开始实施)。**

标准：2013-2022年规定符合救助条件的救助对象一次性给予不超过2万元的救助资金。

**5.嘎查村社会救助协理员补助政策(2022年开始实施)。**

标准：2022年嘎查村社区社会救助协理员工作补贴年度总金额不少于2400元。

**6.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资金。**

标准：2018年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标准每人每月80元；2019-2022年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每人每月100元。

**7.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

标准：2018年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标准每人每月80元；2019-2022年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每人每月100元。

**8.惠民孤儿养育补助(2010年开始实施)。**

标准：2013年孤儿分散供养每人每月900元；

2014年孤儿分散供养每人每月1008元；

2015年孤儿分散供养每人每月1008元；

2016年孤儿分散供养每人每月1120元；

2017年孤儿分散供养每人每月1320元；

2018年孤儿分散供养每人每月1600元；

2019-2022年孤儿分散供养标准每人每月1880元。

**9.惠民事实无人抚养儿童保障补助(2020年开始实施)。**

标准：事实无人抚养孤儿发放标准参照孤儿发放标准，即每人每月1880元。

**10.高龄津贴政策(2012年开始实施)。**

标准：2013-2022年奈曼旗户籍80周岁以上老年人(含80周岁)每人每月发放高龄津贴100元。

**11.经济困难老年人养老服务补贴(2022年开始实施)。**根据通辽市财政局、通辽市民政局《关于下达经济困难老年人养老服务补贴资金的通知》(通财社〔2022〕175号)精神，享受城乡低保的70-79周岁老年人界定为经济困难老年人，按月人均50元的标准发放养老服务补贴，2022年共为7158名经济困难老年人发放养老服务补贴418.2万元。

**12.惠民殡葬基本服务补助(2021年开始实施)。**

标准：2021年5月1日起享受国家补助的特困群体、优抚对象及无名尸体等，基本殡葬服务费用1200元减免。

二、医保局(5项)

**1.医疗保险参保补贴(2017年开始实施)。**

标准：特困人员全额资助，建档立卡贫困人口和低保户补贴标准为50元/人。

**2.一站式结算(2017年开始实施)。**

标准：2017年、2018年实行“三兜底”政策，即大病患者救治全兜底；重病患者3000元以上全兜底；慢病患者100元以上全兜底。

2019年取消“三兜底”政策，按照23种大病报销90%,重特大疾病合规费用报销90%,非重特大疾病合规费用超出年度封顶额部分报销90%。

**3.大病、重病、慢病“三兜底”保障政策(2017-2018年实施)。**

标准：2017年、2018年实行“三兜底”政策，即大病患者救治全兜底；重病患者3000元以上全兜底；慢病患者100元以上全兜底。2019年取消“三兜底”政策，按照23种大病报销90%,重特大疾病合规费用报销90%,非重特大疾病合规费用超出年度封顶额部分报销90%。

**4.家庭病床服务(2017年开始实施)。**

标准：城乡居民医疗保险基金每月支付家庭病床的费用中(350元/人),药品费用不超过200元，常规检查费用不超过80元(其中血压测量、B超、尿常规、生化检测、心电图必须检查),诊疗费用不超过70元。患者自付部分可用本人及其家庭成员门诊账户资金进行核销，不足的部分由患者补齐。

**5.医疗救助(2019年开始实施)。**

标准：2019-2022对特困人员住院政策范围内费用实施全额救助，对低保对象和返贫致贫人口住院政策范围内费用按不低于70%的比例救助，对农村牧区易返贫致贫人员、低保边缘家庭成员、因病致贫重病患者等其他救助对象住院政策范围内费用救助比例不低于60%。救助对象门诊政策范围内费用按70%比例救助，门诊救助和住院救助共用年度救助限额。

三、卫健委(2项)

**1.农村牧区部分计划生育家庭奖励扶助资金(2005年开始实施)。**

标准：对①1933年1月1日以后出生的夫妻双方或一方；②农业户口或被界定为农村居民；③2016年1月1日之前没有违反有关计划生育法律法规和政策规定生育，且之后未再生育或者收养子女；④现存一个子女或两个女孩，或子女均死亡现无子女；⑤年满60周岁进行补助，按每人每年960元的标准发放奖励扶助金，直到亡故为止。

**2.独生子女父母奖励资金(2006年开始实施)。**

标准：对在在国家提倡一对夫妻生育一个子女期间，自愿终身只生育一个子女并领取《独生子女父母光荣证》的夫妻进行奖励。2013-2022年，对全旗农牧民领取《独生子女父母光荣证》的家庭从领证之月起至子女年满十四周岁止，独男户夫妻每户每年发放120元，独女户夫妻每户每年发放240元，累计发放补助497.688万元，涉及35656户。

四、林草局(1项)

建档立卡贫困人口生态护林员政策(2017年开始实施)。

标准：2017年-2022年生态护林员补贴标准为每人每年1万元。

五、残联(1项)

全区嘎查村残疾人协会工作经费补贴(2017年开始实施)。

标准：2017年开始工作经费补贴由自治区统一拨付，由残联打到残疾人专职委员的一卡通账户中，按照每人每年1000元的标准予以发放。

六、人社局(2项)

**1.一次性创业补贴(2019年开始实施)。**

标准：对首次创办小微企业或从事个体经营，且正常运营1年以上的离校2年内高校毕业生、就业困难人员、返乡创业人员享受5000元/人的一次性创业补贴，脱贫人口自主创业享受10000元/人的一次性创业补贴。

**2.城乡居民养老保险(2011年7月年开始实施)。**

标准：2013年最低基础养老金60元每人每月，在此基础上，对年满70至79周岁的另加10元，年满80周岁以上的另加20元；

经过多年调整于2023年7月1日起将最低基础养老金提高至150元每人每月。

七、乡村振兴局(4项)

**1.雨露计划(2013年开始实施)。**

标准：2013年补贴标准为1000元/人/每学期，2014年至今补贴标准为1500元/人/每学期。

**2.到户产业扶贫(2018年开始实施)。**

标准：2018-2022年补贴标准为1.5万元/户。

**3.户厕改造(2019年开始实施)。**

标准：户厕改造项目2019-2021年在农科局实施，乡村振兴局于2022年开始实施此项目。2019-2021年补贴标准：水厕3000元/户、旱厕2300元/户、村民自筹300元；2022-2023年补贴标准：水厕3300元/户。

**4.就业扶贫。**

**(1)稳岗补贴(2021年开始实施)。**

标准：2021年补贴标准进京务工就业每人补贴2000元，区外非京就业每人补贴1500元，区内务工就业补贴补贴1000元；2022年补贴标准区内就近就业补贴每人补贴2000元，区外非京就业补贴每人2000元，进京务工就业每人补贴2000元；2023年补贴标准区内就近就业补贴每人补贴2500元，区外非京就业补贴每人2000元，进京务工就业每人补贴3000元。

**(2)公益岗位补贴(2020年开始实施)。**

标准：为“无法离乡、无业可扶、无力脱贫”且有能力胜任公益性岗位实现就地就近就业的建档立卡贫困户劳动力，提供相适的、非盈利性的非营利性岗位，补贴标准730元/人/月。

八、农科局(7项)

**1.实际种粮农民一次性补贴(2021年开始实施)**

标准：2021年发放标准23元/亩。2022年发放标准42元/亩， 其中第一批22.3元/亩；第二批9.5元/亩；第三批10.2元/亩。2023年发放标准10.8元/亩。

**2.玉米、大豆和马铃薯生产者补贴(2022年开始实施)**

标准：2022年发放标准玉米46.6元/亩；大豆400元/亩；马铃薯100元/亩；大豆玉米带状复合种植150元/亩。

2023年发放标准玉米47.21元/亩；大豆400元/亩；马铃薯130元/亩。

**3.耕地轮作补贴(2019年开始实施)**

标准：2019年开始实施每亩补贴150元。

**4.耕地地力保护补贴项目(2018年开始实施)。**

标准：2018年发放标准为92.79元/亩；

2019年发放标准为92.27元/亩；

2020年发放标准为96.197元/亩；

2021年发放标准为95.569元/亩；

2022年发放标准为97.313元/亩；

2023年6月第一批发放标准为91.636元/亩，11月第二批发放标准为11.801元/亩。

**5.粮改饲补贴项目(2015年开始实施)**

农科局自2015年开始实施此项目。均能对外宣讲。

2015年发放补贴资金1000万元，发放标准：五个项目村合作社补贴10250亩，每亩200元，补贴总额205万元；三家龙头企业种植3000亩，补贴总额180万元；养殖大户50户，补贴总额555万元；母牛示范户40户，补贴总额60万元。

2016年发放补贴资金1000万元，发放标准：扶持南部9个苏木乡镇的养殖场(户、企业、合作社),对种植青贮玉米的，按照青贮饲料200元/亩予以补贴，其中青贮种子90元/亩，整地种植等其他费用110元/亩。

2017年发放补贴资金1600万元，补贴对象为2017年试点区域内的肉牛肉羊规模化养殖场、户。发放标准以收储量为基数，每吨青贮饲料补贴最高不超60元。

2018年发放补贴资金1600万元，补贴对象为全旗整嘎查村推进示范村10个，规模化养殖场(户、企业、合作社)106个，提高母牛繁殖成活率示范户50户。发放标准以收储量为基数，每吨青贮饲料补贴最高不超60元。

2019年发放补贴资金1600万元，补贴对象为全旗整嘎查村推进示范村10个，规模化养殖场(户、企业、合作社)106个，提高母牛繁殖成活率示范户50户。发放标准以收储量为基数，每吨青贮饲料补贴最高不超50元。

2020年发放补贴资金1132万元，补贴对象为全旗15个苏木 乡镇场，任务数是22.64万吨，每吨补贴50元。

2021年发放补贴资金846万元，补贴对象为全旗15个苏木乡镇场，任务数是16.92万吨，每吨补贴50元。

2022年发放补贴资金847万元，补贴对象为全旗15个苏木乡镇场，任务数是16.94万吨，每吨补贴50元。

2023年发放补贴资金494万元，补贴对象为全旗15个苏木乡镇场，任务数是9.88万吨，每吨补贴50元。

**6.草畜平衡奖励补贴项目(自2018年开始实施)**

2018年发放补贴资金3986万元。2019年发放补贴资金3948万元。2020年发放补贴资金3855万元。2018年、2020年的发放标准均是对履行禁牧义务的农牧民按照每年每亩9.66元的测算 标准给予禁牧补助。

2021年发放补贴资金1356万元。2022年发放补贴资金1356万元。2023年发放补贴资金1356万元(2023年度补贴正在汇总数据制作清册中，补贴暂未发放)。2021年—2023年的发放标准均是依据奈曼旗自然资源局和奈曼旗林业和草原局公布的土地三调数据，对我旗15个苏木乡镇场，134.3705万亩草原给予补贴，每年每亩补贴11.28元。

**7.畜牧良种补贴项目。**

标准：2013年-2019年的发放标准均为购买特级或一级种公羊，每头补贴800元；对牧户养殖的良种肉用基础母牛每年每头补贴50元。

2020年发放标准是对牧户养殖的良种肉用基础母牛每年每头补贴50元。

2021年发放标准是对牧户养殖的良种肉用基础母牛每年每头补贴25元。

2022年发放标准是对牧户养殖的良种肉用基础母牛每年每头补贴6.9元。

2023年发放标准是对购买优良种公羊进行繁殖的存栏能繁母羊30只以上的养殖场(户)给适当补助，原则上地方品种种公羊每只补贴不超过1600元。